

绵阳飞行职业学院文件

绵飞院〔2024〕102号

绵阳飞行职业学院 2023-2024 学年 “双师型”教师认定通知

各部门、各二级学院：

为加快推进“双师型”教师队伍高质量建设，健全我校教师标准体系，造就一支教学水平高、实践能力强的“双师型”师资队伍，现就 2023-2024 学年“双师型”教师申报认定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认定范围

1. 学校聘用并实际承担专业课教学任务的教师（含校内专任和校外兼职）教师；
2. 公共课教师兼任、专任专业课的，以专业课教师身份参加

认定;

3. 校内其他实际承担专业课教学任务的人员。

二、认定条件

参照绵《绵阳飞行职业学院“双师型”教师认定和管理办法(修订)》。

三、认定程序

(一) 教师个人提出申请

符合条件的教师填写《绵阳飞行职业学院“双师型”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对照材料清单，向所在教学单位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二) 各教学单位初审

各教学单位按照认定条件签署意见，汇总提交教师发展中心。

(三) 复审

教师发展中心会同教务处等职能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对申请人材料进行复审。

(四) 专家评审

学校组织相关专家召开评审会，进行评议。

(五) 评审结果公示

人事处对评审结果进行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

(六) 发布认定结论

院长办公会审定名单，人事处发文公布。

四、相关要求

请各单位于6月30日前将纸质版《申请表》及相关证明材料一式一份报送至教师发展中心。

未尽事宜，请联系教师发展中心。

附件：.《绵阳飞行职业学院“双师型”教师资格认定申报表》



抄送：集团综合管理部

绵阳飞行职业学院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4年6月13日印发